

報告事項

一、晨興聖言追求 7/9(週一)~7/14(週六)，內容為『召會作為新人的屬靈爭戰』第五篇(召會作為新人屬靈爭戰 共六篇，我們用三週追求完，可一週追求二篇或選其中三篇共同追求，另外三篇自行參讀，由各召會自行決定。宜蘭市召會是選一、五、六篇作為要來三週的進度。)

二、宜蘭市召會讀經追求進度表：

日期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	週六
讀經含註解	路加福音 第十一章 1-54 節					
生命讀經	第二十七到二十八篇					

三、2018/8/18(週六)13:00 至 8/19(主日)中午，全臺路加集調在林口長庚養生文化村 C 棟二樓大廳(桃園市龜山區長青路 2 號)舉行。報名費用：住宿者每人 1500 元(2 人房)，加床者每人 1000 元。加床者需自備睡袋和盥洗用品。不住者每人 1000 元。請在 7/21 前向各召會/區負責弟兄登記，再彙整給林鴻飛弟兄。

四、宜蘭市召會夏季錄影訓練時間：7/21 (六) 至 8/1 (三) 共十二堂

禱告事項

- 栽種召會樹：為南澳鄉能有主的金燈臺代禱。
- 新受浸聖徒：四月/員山召會：吳佩禎；進士區：林家榕；六月/黎明區：李傳恩、吳澄浩、曾筠皓；進士區：陳姜丹桂；蘇澳召會：羅巧均、謝美惠、江秀美；員山召會：黃偉寧；礁溪召會：郭家緣、蘇語緹等弟兄姊妹並穩定在召會生活中代禱。
- 海外開展：每人每年奉獻 1500 元為着海外開展，請弟兄姐妹們記念並擺上。
- 原有福音車使用已超過 15 年，基於服事各面考量預定購買新車，請眾聖徒多有代禱記念。目前奉獻金額為 427,950 元。
- 宜蘭大學弟兄之家與姊妹之家均已成立，求主吸引弟兄姊妹入住，經歷甜美的召會生活。

人數統計 (6/25--7/1)

項目		主日集中	主日申言	禱告聚會	小排聚會	家聚會	受浸人數	晨興		兒童		青少年		召會生活
								個人	團體	主日	小排	主日	小排	
頭城鎮召會		11	2	9	11	--	--	4	6	--	--	--	--	17
礁溪鄉召會		12	--	19	34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37
壯圍鄉召會		8	1	3	12	--	--	7	5	7	--	--	--	21
員山鄉召會		48	12	11	45	28	--	3	11	--	4	--	--	78
蘇澳鎮召會		15	8	9	7	13	--	--	5	1	--	--	--	25
大同鄉召會		12	1	8	14	--	--	10	9	2	--	--	--	14
宜蘭市召會	文化區	61	5	18	62	33	--	10	40	--	--	--	--	113
	延平區	32	--	7	22	9	--	--	10	--	--	--	--	37
	進士區	56	14	2	34	19	--	--	49	--	--	--	--	67
	青少年區	17	--	4	18	15	--	--	21	--	6	--	--	27
合計		272	43	90	259	117	--	34	151	10	10	--	--	436

什麼是生命？

2018/7/8 第一百三十六期

聖經的基本啟示

生命就是神自己；建造就是在團體的身體裡彰顯神作生命。生命和建造是聖經基本且中心的啟示。創世記二章給我們看見，神完成了祂的創造，特別是祂造人之後，就把人擺在一個園子裡，這園子中心的要項乃是生命樹。我們從聖經其他各卷書中可以知道，生命樹一點不差就是神自己。三一神之於我們，乃是生命樹。然後我們看見，生命產生生命的流，從生命的流又有了這三種寶貴的材料：金子、珍珠和寶石。而聖經讀到末了，在那裡我們會看見一座用金子、珍珠、寶石建造的城。所以，這三種寶貴的材料乃是指明建造。至終，我們從創世記和啟示錄中，就能清楚的看見，生命是源頭，建造是生命的結果。生命是為著建造，建造是出自生命。

生命與知識不同

生命與知識毫無關係；反而，知識與生命相對。在創世記二章九節有兩棵樹，就是生命樹和善惡知識樹。我們藉著這幅圖畫，就能明白知識是與生命相反，甚至與生命相對。知識帶給我們的是死亡，而非生命。不僅如此，知識不僅造成死亡，也引起分裂。如果我們中間所強調的主要是知識，恐怕過不久我們就要分裂成許多派別。所以我們必須摘下知識的冠冕，將它放在我們腳下，然後我們才會有一。知識叫人分裂，生命叫人合一。

生命與恩賜不同

因為聖經題到屬靈的恩賜，基督徒可能誤以為恩賜是出於生命的。但是恩賜與生命不同。哥林多前書證明，恩賜不是生命。林前一章七節指出，哥林多的信徒有各樣的恩賜、知識和口才。我們會以為，他們必定滿了生命。但保羅告訴他們，他們不是屬靈的，乃是屬肉體的，如同嬰孩。他們有各樣的恩賜，但他們在基督裡仍然是嬰孩。這有力的證明，你也許有各樣的恩賜，卻沒有多少生命。

生命與能力不同

我們也必須看見，生命與能力不同。舊約人物參孫非常有能力，但他缺少生命。（士十六）我們絕不能以他為生命的榜樣。他也許是能力的榜樣，但他缺少生命。我們必須回到主恢復中純淨的

話上。照著聖經，我們能清楚的看見，生命與知識、恩賜、和能力乃是不同的。

生命是個人位

那麼什麼是生命？生命就是神自己。生命就是耶穌！耶穌在約翰十一章二十五節說，『我是生命』；歌羅西三章四節說到『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』。生命乃是一個奇妙的人位！當我們信入主耶穌時，我們所接受的生命乃是一個人位。這生命是一個人位，帶著神聖又屬人的個性。這個人位有意志、目的和意願。這是我們從主所接受的生命。

最剛強的人位

不僅如此，基督這個人位具有最剛強的個性！我們可以確信，祂的個性比我們的個性強多了，絕不會被我們的個性征服。祂一直在等著，要用祂的個性征服我們的個性。

基本的需要

我們基本的需要不只是外面的轉變，乃是裡面的轉變。神所要的不是你的所是，神所要的乃是基督在你裡面的所是。現今我們不僅有另一個生命，也有另一個人位。耶穌這獨一的人位，這神聖且屬人的人位，如今是我們的生命。我們要接受祂作我們的生命，就必須接受祂這完整的人位。我們若以這新人位作我們的生命，結果就是有一道生命的流。因著這生命的流就產生變化；泥土就要變化成為寶石。這就是生命。生命不是知識，不是恩賜，也不是能力。生命乃是奇妙、獨一且剛強的人位。

個人的接觸

這生命既是這樣一個人位，我們就必須接觸祂。祂不是一種教訓給我們學習，也不是某種信仰給我們相信。生命乃是一個活的人位，給我們接觸並對待。耶穌作我們的生命既是一個人位，我們就必須接觸祂。我們需要耶穌現今的同在。我們需要祂在這一刻並天天的同在。

因此，我們看見生命不是知識，也不是恩賜或能力。我寶愛這些東西，它們都有各自合適的地位；但我能從經歷中告訴你們，只有生命能建造召會。這生命就是基督這獨一、活的人位。當我們接受祂作我們的生命，我們就是在建造的過程中。讚美主，這正是我們所需要的。

（摘錄自/雅歌中所描繪的生命與建造 /第一篇）

生命讀經-----

-----承受永遠的生命

路加十章二十五節說，『有一個律法師站起來，試探耶穌。』律法師是摩西律法的專家，這樣的律法師是法利賽人中間的經學家。這位律法師，非常熟悉律法，也非常驕傲。他既稱義自己，就站起來試探人救主。這律法師試探人救主說，『夫子，我該作甚麼，纔可以承受永遠的生命？』承受永遠的生命，就是在來世諸天之國的實現裏，得著神聖生命比在今世更豐滿的享受為賞賜。（路十八 29~30）承受永遠的生命也是『進入生命，』（太十九 17）進入生命意即進諸天的國。（太十九 23）諸天的國乃是神永遠生命的範圍。因此，我們進諸天的國，就是進入神的生命，與得救不同。得救是神的生命進入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；進諸天的國是我們進入神的生命，享受神生命的豐富。得救是我們蒙救贖，並由聖靈重生，得著神的生命；進諸天的國是我們憑神的生命生活行動。一個是生的問題，一個是活的問題。

按照新約，接受永遠的生命是一回事，承受永遠的生命是另一回事。接受永遠的生命使我們在今世得救，但承受永遠的生命乃是在來世，就是在要來之國裏的賞賜。因此，我們區別關於經歷永遠生命的這兩件事，是非當重要的。現在，今世，我們可以接受並經歷永遠的生命。這是救恩的事。但承受永遠的生命乃是賜給我們的祝福，作為要來國度時代的賞賜。因此，承受永遠的生命不是救恩的事，乃是與國度賞賜有關的事。

經學家問人救主該作麼纔可以承受永遠的生命，主對他說，『律法上寫的是甚麼？你是怎麼念的？』（路十 2611）律法師回答說，『你要全心、全魂、全力並全心思，愛主你的神；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。』（路十 27）主回答說，『你答得對，你這樣行，就必得著生命。』（路十 28）（摘錄自李常受著/路加福音生命讀經/第二十五篇）

十二籃選讀-----

-----到榮耀裏去的路徑（七）

弟兄們，甚麼是變化山呢？變化山就是榮耀，就是復活和被提之後的榮耀。但是，變化山不只表明榮耀，變化山也是一個啟示，一個異象，一個明晰的眼光。變化山啟示了到榮耀的路徑，是必須經過耶路撒冷的。我們現在需要這變化山上的啟示、異象和眼光，使我們能看準了，除了背十字架，成功神的旨意之外，我們是不能盼望被提的。只知道將來的榮耀，而沒有得著啟示知道如何進榮耀，仍舊沒有用處。但願神的靈賜給我們一個屬靈的異象，叫我們真知道被提與成功神旨意的關係。但願我們有了這樣的眼光之後，真能忠心到死仍背十字架跟從主。但願我們能夠像我們的主那樣，沒有一點的轉動，向著耶路撒冷而去。但願我們能和保羅一同說，「我…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。」（徒二六 19）

榮耀在望了，但是先得經過十字架。被提的日子近了，但是有個呼召，就是我們必須遵行神的旨意，必須順服神。這是主被提上升的道路！被提上升是定規了的，耶路撒冷也是定規了的。甚麼時候我

們有與主一同受苦的經歷，甚麼時候主就與我們最親密。主在前，我們在後，我們總當跟著主走完這條道路！（摘錄自倪柝聲/十二籃/第一輯第三篇）

屬靈操練-----事

奉的關鍵 - 在靈裏相調

以弗所書五章十九節：『用詩章、頌辭、靈歌，彼此對說，從心中向主歌唱、頌詠，』我們若要操練彼此對說，就需要先在靈裏被充滿。今天靈恩運動所以存在，甚至能有一點擴展，就在於他們注重靈。姑且不論靈恩運動的方言是真是假，至少人說方言時，要把頭腦忘掉，不在心思裏。靈恩運動的原則，就是把人的思想打掉。因此，我們需要來看聚會中說話的要點。

第一，要簡單，要從靈出來。我們說話的原則是越簡單，越從靈出來越好，這全在於我們平常如何。

第二，不要彼此講道，乃要一同操練。不要講道，不要加以解釋，帶頭的人需要帶頭操練靈。

第三，靈要強，靈要出來。

第四，操練學習要適度。老年人如果覺得青年人太吵，他們就需要操練喊一喊，青年人覺得老年人太安靜，他們就需要靜一些。我們要活，又要活得長久，就需要操練適中、得體。

第五，抓住機會供應靈和生命。我們在聚會中，不是一點活動都不可以有，只是活動必須適度、得體，並且要靈強、豐富、新鮮。禱告、交通都需要有分量，將『鑽石』擺出來。我們一定要操練，在任何一種聚會裏，都要用靈使聚會改觀。

第六，不改別人，乃要在靈裏供應生命。我們到一個地方，不要坐在無形的寶座上，也不要試著改別人，乃要在靈裏供應生命。

第七，操練要得體。青年人要操練在聚會中抓住機會，藉著禱告、分享，把屬靈的東西擺出來，並且要擺的得體。若是我們擺的不得體，又喊又叫，雖然你們有『鑽石』，因著你們的不得體，可能人就不要你們的『鑽石』了。總而言之，喊叫太過是不得體的，會叫聖徒感覺不舒服。凡是叫人不舒服的事，應該盡可能避免。

第八，重視全體操練靈。一面，我們要重視個人在主面前，和主相交、與主同活。另一面，我們重視全體都操練靈，並且是天天操練靈。禱告時，不一定要大聲喊，但只要一禱告，靈就出來；與人談話，一開口靈也出來；在聚會中，一有活動，就是靈出來。靈要強，靈要活，靈要新鮮、豐富，靈要明亮，要隨時能夠出來。

並且真實的果效在於真實的相調，弟兄們在各地能不能在靈裏相調，決定了你們的工作能不能繼續往下作。聖靈能在各地作的多深，在於弟兄們能否在一個靈裏相調。真實的果效在於真實的相調。相調乃是召會往前的命脈。此外，我們絕不要標榜什麼。即便你們真有看見，並且彼此調在一個靈裏，也不要結黨，說，『我們這些人都是有看見的。』你們不該這樣，乃該在一個靈裏，與弟兄姊妹們有交通，不是去推動新道理，乃是幫助人在生命上得供應。對主的道路有認識。（劉家豪弟兄）

職事信息

今天基督正在全地行動。『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着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人。』（徒一8。）作基督的見證人就是成為祂的見證，成為祂的見證就是成為祂的繪像。倘若我們是基督的見證，是祂的繪像，就無論我們去那裏，人都會看見祂。我們為基督作見證，意義就是成為祂的繪像。因此，所有的傳福音者實際上都是基督的見證人和繪像。

今天主的行動是連在我們身上。就祂的行動說，我們也許是『驟車，』或是『七四七。』我這樣說的意思是，我們若是慢的，主連在我們身上的行動就是慢的。我們若是快的，主連在我們身上的行動就是快的。（民數記生命讀經，三八頁。）